

路桥同德医院建设项目（废气、废水）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2月3日，台州市路桥同德医院有限公司组织环评编制单位（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废气治理设施设计单位（台州市天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浙江科达监测有限公司）以及三位专家（名单附后）成立验收工作组，召开路桥同德医院建设项目（废气、废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和代表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检查，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环境保护执行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以及其他单位的补充汇报。验收工作组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台州市路桥区东路桥大道101号；

建设规模：路桥同德医院建设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2016年8月10日路桥同德医院取得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批准文号：路医准字（2016）第009号），项目投资总额3000万元，设置科室包括预防保健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急诊医学科、康复医学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X线诊断专业、CT诊断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中医科，床位数80张。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年12月，企业委托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路桥同德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并于2017年2月3日通过了台州市环境保护局路桥分局的审批，批文号为台路环建[2017]7号。

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相关资质单位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0万元，占总投资的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路桥同德医院建设项目（废气、废水）及相关环保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存在部分变化情况，具体如下：

(1) 总平面布置图：环评内容为：3-4F 设置为住院病房、护士站、抢救室；5-6F 为发展备用；实际 3-6F 设置为住院病房、护士站、抢救室。

(2) 设备：项目实际心电监护仪增加 8 台，除颤仪减少 2 台，心电图机减少 1 台，呼吸机增加 4 台，血球计数仪减少 2 台，离心机增加 1 台，彩色 B 超增加 1 台，监护仪减少 1 台，艾条治疗仪减少 3 台，熬药机减少 5 台，中频治疗仪增加 1 台，音频治疗仪减少 1 台，红外线治疗机增加 9 台，PT 训练床增加 3 台。

(3) 处理设施：环评要求中药熬制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专门管道引至南侧主楼楼顶排放，实际中药熬制委托国药控股台州有限公司代煎，故无中药熬制废气产生。

根据监测报告分析，以上调整不改变产能，不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参照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认为以上调整与环评相比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 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医疗废水，项目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路桥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气处理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地面停车汽车尾气、柴油发电机组废气、食堂油烟废气以及废水处理站臭气。汽车尾气、柴油发电机组废气排放量很少，无需专门处理；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实际运营中无中药熬制，委托国药控股台州有限公司代煎，故无中药熬制废气产生；废水处理站臭气经过等离子设备处理后高空排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验收监测结果

根据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浙科达检[2018]验字第 041 号）表明：

(一) 废水

1、排放达标情况

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排放口出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动植物油、总磷、悬浮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粪大肠菌群、总余氯排放浓度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中表 2 (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的标准。

2、废水处理效率情况

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各污染物总去除率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76.1%、氨氮 76.3%、石油类 44.4%、动植物油 43.6%、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98.1%、总磷 99.4%、悬浮物 95.7%、粪大肠菌群 98.0%。

3、废水排放总量情况

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的年外排环境总量均符合环评中总量控制指标值 (化学需氧量: 0.394t/a、氨氮: 0.039t/a)。

(二) 废气

1、有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 NH₃、H₂S、臭气浓度有组织排放满足 GB14554-39《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2 中的恶臭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2、废气处理效率情况

监测期间, 废气处理设施两周期对 NH₃ 的去除效率分别为 71.4%、69.2%; 对 H₂S 的去除效率分别为 97.7%、97.1%。

3、无组织废气

在厂界布设 4 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 从两天的监测结果看, NH₃、H₂S 的浓度最高值低于 GB1846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规定的要求, 臭气浓度最高值低与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厂界标准值。

五、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

验收结论: 路桥同德医院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 (废气、废水) 验收手续完备, 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 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 建立了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 废水、废气监测结果达标, 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同意通过验收。

后续要求:

1、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要求,完善报告相关内容。进一步深化废气处理设施,加强污水处理时设施废气的收集,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校核水平衡。加强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做到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的日常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工作组

姚文达 王坤 吴忠烈 李 宇 2018年12月3日

注:验收人员信息详见验收人员名单。

蔡丽莎

王 刚 李 建 群

路桥同德医院建设项目（废气废水）竣工环保设施验收人员名单

时间：2018年12月3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验收组人员				
1	叶安达	路桥同德医院	13505762383	
2	姜兴恩	三研社		
3	叶地学	台州市路桥区叶地学有限公司	13857675868	
4	林奕	台州市环境科学学会	13906599987	
5	叶	浙江森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728041305	
6	叶建牙	台州市弘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73867168	
7	蔡丽莎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15268851689	
8				
9				
10				
11				
12				
13				
14				